

广州市民政局文件

穗民〔2015〕347号

广州市民政局关于申报 2016 年度广州市福利彩票公益金扶持社会组织发展资金的通知

市直各有关单位，各区民政局，全市各社会组织：

为发挥福利彩票公益金的使用效益，进一步激发社会组织活力，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广州市民政局、广州市财政局联合印发了《广州市福利彩票公益金扶持社会组织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穗民〔2015〕116号，以下简称《办法》），根据《办法》有关规定，现就做好 2016 年度广州市福利彩票公益金扶持社会组织发展资金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扶持范围

（一）为老年人、残疾人、困境儿童、优抚对象、社会救济对象等特殊群体服务的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类社会组织；

(二) 支持社区服务和从事社区公益慈善事业的城乡社区服务类社会组织;

(三) 为赈灾、灾区重建和对口扶持的老、少、边、穷地区社会福利事业提供服务的公益慈善类社会组织;

(四) 为社会公众关注、倡导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体现扶弱济困宗旨的其他社会公益类社会组织。

二、扶持标准

(一) 对在市、区民政部门依法登记成立满 1 年且不超 2 年, 符合使用范围、运作良好的社会组织, 给予每个社会组织 3 万元的资助。

(二) 对符合使用范围、管理规范、运作良好, 获得 5A、4A、3A 评估等级的社会组织分别予以 5 万元、3 万元、1 万元的资助。同一评估等级的社会组织只能申请一次扶持资金的资助。

三、不予资助情形

(一) 不符合扶持范围的;

(二) 依据其他规定已接受过市财政或者市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 (不含对具体服务项目的资助) 的。

四、资金用途

扶持资金由受资助社会组织统筹用于办公场地租金、社会服务项目成本以及培训费用等支出。具体如下:

(一) 办公场地租金。包括社会组织为其固定办公场地支付的租金和物业管理费等。

(二) 社会服务项目成本费用。即社会组织实施社会服务项目包括人员费用在内的成本支出。

(三) 能力建设费用。包括为提升社会组织专职工作人员素质, 提高社会组织自身发展和社会服务能力而组织的培训项目, 以及社会组织能力建设理论研究所需费用。

获得扶持资金资助的社会组织在获得资助资金之日起2年内注销或被依法撤销的, 已拨付但未使用完的扶持资金应当按照市福利彩票公益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收回缴入财政; 已拨付的扶持资金2年内未使用的, 也应当按照市福利彩票公益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收回缴入财政国库。

五、申报条件

申请专项资金扶持的社会组织应当具备如下条件:

(一) 在市、区民政部门依法登记成立,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 内部治理结构、财务和人事管理制度健全, 依法纳税;

(三) 有固定办公场所和合法的收入来源;

(四) 依法提交年度报告(《广州市社会组织管理办法》实施前按规定参加年度检查且年检合格的);

(五) 依法开展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业务事项, 无违法违规行为, 没有受到登记管理机关或其他政府部门行政处罚;

(六) 未以任何方式向举办者(出资人)、会员分配各项收入。

六、申报材料

符合条件的社会组织申报专项资金扶持应提交以下材料:

- (一) 资金申请书(按附件标准格式填报)
- (二) 登记管理机关核发的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
- (三) 成立登记批复复印件;
- (四) 组织章程;
- (五) 税务机关出具的完税证明;
- (六) 合法收入来源证明(社会组织银行开户许可证、银行对账单);
- (七) 固定办公场所证明(房产证明或房屋租赁合同);
- (八) 各项收入不以任何形式向举办者(出资人)和会员分配保证书;
- (九) 按规定使用资金的承诺函;
- (十) 社会组织评估等级证明(获得社会组织评估等级的提交);
- (十一) 其它材料(非必须提供的材料,对资金评审有参考作用,请申报单位视情况自主提供,如与专职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书、开展公益活动情况等具备参考价值的材料)。

七、申报时间及申报方式

请市直各有关单位,各区、县级市民政局积极发动相关社会组织申报,请各全市性社会组织积极申报。

申报受理时间为 2015 年 12 月 22 日至 1 月 21 日。

申报单位应将申报材料的电子版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 17:00 前发送至邮箱: GZSZLYW@126.com。资料初审合格后,2 个工

作日内将纸质版的申报材料装订成册(一式三份)送达指定地址,逾期不予受理。申报时间以纸质申报文件送达时间为准(邮寄材料以投递时间为准)。

受理机构:广州市社会组织联合会。

受理地址:广州市环市西路 68 号 701 室

八、注意事项

(一)关于符合在市、区(县级市)民政部门依法登记成立满 1 年且不超过 2 年的社会组织的时间认定,统一为 2014 年 4 月 22 日(含)至 2015 年 4 月 22 日(含)。

(二)获得 5A、4A、3A 评估等级的社会组织申报的,应在评估等级有效期内进行申报。

九、联系方式

联系人:彭涟枝,游永坚

联系电话:86479036

附件:2016 年度广州市福利彩票金扶持社会组织发展资金申报书

广州市民政局

2015 年 12 月 20 日

(联系人:董慧莉,联系方式:83178694)

附件

2016 年度广州市福利彩票公益金 扶持社会组织发展资金

申 报 书

申报单位：_____（盖公章）

法人代表（职务）：_____

经办人（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申报日期：_____

2016 年度广州市福彩公益金扶持社会组织发展资金申请表

填报单位（盖章）：

申请单位					登记证号			
地址					组织机构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成立批复文号					
评估等级	5A ☐ 4A ☐ 3A ☐ 未评估 ☐							
开 户 名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性质宗旨								
业务范围								
收入来源								

组织类型 (请打√)	1. 为老年人、残疾人、孤儿、优抚对象、社会救济对象等困难群体服务的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类社会组织 ☐ 2. 支持社区服务和从事社区公益慈善事业的城乡社区服务类社会组织 ☐ 3. 为赈灾、灾区重建和对口扶持的老、少、边、穷地区社会福利事业提供服务的公益慈善类社会组织 ☐ 4. 为社会公众关注、有利于提倡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能体现扶弱济困宗旨的其他社会公益类社会组织 ☐		
2014-2015 年纳税情况			
开展社会服务情况 (可另附材料说明)			
申请专项资金的使用方向			
申请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			
是否已接受过市财政或者市福利彩票 公益金资助	1. 是 2. 否 (请打√)	获得金额	
成立以来违法违规情况			

本单位保证上述所填报的内容以及提交的全部申请资料真实，如虚报或隐瞒重要资料，申请即宣告无效，所获得的专项资金将全数退回，自愿接受有关部门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初审意见	经审核，符合 2015 年度广州市福利彩票金扶持社会组织发展资金申请资质、条件。 （承办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终审意见	经评审小组评定，予以资助，资助金额为 万元。 （广州市民政局盖章）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 此表每项均需填写，无此情况或无法填写须说明原因，并注明“无”。

2. 组织类型由申报单位先行填列，以民政部门最终核定为准。

提供申报资料清单

必备材料（缺少任意一项，初审将不予通过）	是否提供 （填“是”或“否”）	备注
1. 登记管理机关核发的登记证书副本证明		
2. 成立批复复印件		
3. 核准后的组织章程复印件		
4. 依法纳税证明（完税证明或免税证明）		
5. 合法收入来源证明（社会组织银行开户许可证、银行对账单、组织机构代码证）		
6. 固定办公场所证明（房产证明或房屋租赁合同）		
7. 各项收入不以任何形式向举办者（出资人）和会员分配保证书		
8. 按规定使用资金的承诺函以及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9. 社会组织评估登记证明（获得社会组织评估等级的提交）		
辅助材料（非必须提供，对资金评审有参考作用）		
1.		
2.		
3.		
4.（不够可自行加行填写）		

填表说明： 此表每项均需如实填报，如发现“必备材料”填报情况不实（如在“是否提供”填写“是”，但实际上该项必备材料未提供），初审将不予通过。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州市民政局办公室

2015 年 12 月 21 日印发
